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後頁隨附的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刊發之文件。

代表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梁振華(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即韓家振(董事總經理)、梁漢成及梁智恆；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理明、鄧偉龍及湯啟昌。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就股東及證券投資者協會(新加坡)對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提出的重要及相關提問的回覆**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該通函」)；(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特別是誠邀股東在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前提交問題；及(iii)本公司的二零二二財年年報(「年報」)。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感謝股東提問。本公司在本公告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自股東接獲的重要及相關提問並隨附本公司的回覆。

股東的提問

為了清楚明晰，有些屬重疊或密切相關的問題已合併並重新措辭。

1. 貴公司預計半導體供需不平衡的狀況會持續多久？

本公司的回覆：此情況取決於許多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因此難以預測情況將持續多久。然而，我們所做的是密切注視客戶的需求預測及生產情況，並將其與供應商的供應量相匹配，以便在管理旗下業務風險的同時，最好地滿足客戶所需。

2. 貴公司是如何計劃應對半導體短缺較預期更快得到緩解的風險？ 貴公司認為哪些分部面對的風險最大？

本公司的回覆：我們的監測系統備有觸發提示程序，將提醒我們調整訂單規劃及庫存水平，以盡量減少市場供應過剩的影響或潛在風險。在我們經營本業的四十多年經驗中，我們歷經無數次類似的週期，我們對長久以來的業務夥伴關係及旗下無遠弗屆的網絡充滿信心，這讓我們在過去克服不同分部的波動。

3. 目前，汽車電子、家電及工業分部的元器件的交貨時間是多少？

本公司的回覆：不同元器件的交貨時間各有不同，取決於每個零件編號而定，可能從數星期至數個月不等。一般來說，與汽車電子及工業分部有關的元器件的交貨時間比消費電子或流動電話的為長。

4. 關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第4項普通決議案，董事會可否說明非執行董事梁振華先生（「梁先生」）的董事袍金遠高於其他非執行董事的原因？能否詳細說明梁先生的角色及責任？

本公司的回覆：梁振華先生（「梁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考慮到彼擔任董事會主席的額外責任的性質，其酬金較其他非執行董事高。作為董事會主席，彼為本集團的企業方向提供指導，並承擔額外責任，參與董事會會議的安排及主持，亦負責控制提供予董事會的信息的質素、數量及適時性。梁先生亦(a)領導董事會以確保其在各方面角色的成效；(b)促進董事會層面的開誠布公及商酌研辯的文化；(c)確保與股東的有效溝通；(d)鼓勵董事會內部以及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建設性關係；(e)促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有效貢獻；及(f)促進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5. 關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第10項普通決議案，發行新股份（除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外）的限額從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增加至20%的原因為何？

本公司的回覆：建議將發行新股份（除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外）的限額提高至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此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新交所上市手冊的規則限制，即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的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有關數目的新股份（除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外）的一般授權（「發行授權」），不得超過授予發行授權的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0%。倘若發行授權得到股東批准，在本公司需要通過發行本公司股份以籌集資金（除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籌集資金外），該發行授權將為本公司提供最大彈性，以有效地達到上述目的。

此外，本公司收到證券投資者協會（新加坡）（「SIAS」）關於年報的一些提問。本公司對SIAS的提問之回覆亦載列如下。

SIAS的提問

1. 誠如主席報告書所指，二零二二年是 貴集團成立40週年，這一年對整個行業來說充滿挑戰，必須致力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在中國的疫情回升及供需不平衡。

由於半導體嚴重短缺， 貴集團的銷售收益減少3.7%至3,425.8百萬港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2.2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11.1%。

二零二二財年的毛利率上升0.4%至9.8%。

- (i) **2019冠狀病毒病**：管理層能否加以說明，以便股東更好地了解中國當地對2019冠狀病毒病清零政策的觀感？特別是上海的封城措施對 貴集團的業務有何影響？ 貴集團的業務目前有否受到任何限制？

本公司的回覆：是的，今年較早時間上海的封城措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影響，令我們無法造訪客戶，並影響上海市內客戶廠房的物流安排。在此段期間，我們盡可能通過虛擬方式繼續與上海客戶接觸。對於上海以外的中國地區，我們能夠利用我們在香港及深圳的物流營運提供支持。上海的物流安排在解封後隨即迅速恢復正常。然而，進出上海及造訪客戶仍然受到出行限制。為了緩解此情況，我們繼續通過虛擬方式與客戶及供應商接觸及會面。

- (ii) **汽車電子**：管理層表示，汽車電子分部是今年的亮點，儘管半導體嚴重短缺，但該分部仍實現11.7%的強勁收益增長。 貴集團是否在汽車電子分部開發了任何利基／專門領域？ 貴集團的競爭優勢是甚麼？管理層是否認為汽車電氣化的趨勢及電動汽車的快速普及會為汽車電子分部迎來持續的、多年的增長階段？

本公司的回覆：長期以來，汽車電子分部一直是我們悉力發展的主要分部。於二零二二財年，汽車電子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的份額從單位數上升至約20%。這對我們將更多資源調配至此分部的策略決定是有力的肯定，亦可見我們在這分部的投資獲得理想回報。

全球多國政府已將氣候變化列入工作議程，各國紛紛推出支持發展及採用電動汽車的政策。由於電動汽車的高度數字化及電氣化，此繼而促進對電子元器件的強勁需求。每輛電動汽車的電子含量遠遠超過傳統內燃機汽車。假設此趨勢持續，我們相信電動汽車的快速發展因此將可能在未來數年繼續推動汽車電子分部的增長。

- (iii) **工業：管理層是否認為在2019冠狀病毒病引發的兩年需求激增之後，需求會下降？**

本公司的回覆：對於消費類電子產品，在疫情大流行期間，由於民眾更多時間居家抗疫，對工作及家庭娛樂設備的需求上升。雖然隨著正常活動的恢復，居家抗疫情況已經逐漸減少，但由於過去兩年市場規模的增加，亦已創造一個更大的替代市場。

在與城市基礎設施、節能及可再生能源相關的應用方面，鑑於社會朝著實現碳中和的目標邁進，我們相信此等應用將繼續擴大，從長遠來看，此亦會是我們的重點應用分部。

- (iv) **存貨周轉率：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0個月上升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4個月。存貨周轉天數增加的原因是甚麼？**

本公司的回覆：於二零二二財年，許多客戶因中國嚴格的清零政策而面對困難。我們盡量支持客戶，同時保持健康的庫存水平及保持高效營運。我們將密切注視存貨狀況，以應對市場的任何變化。

2.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是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指出的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KAM)。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 862,816,000 港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 46%。

此等貿易應收款項當中的 191,133,000 港元為已逾期。

貿易應收款項較一年前增加 18.8 百萬港元，是由於接近本年度末銷售收益增加。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項周轉天數為 3.1 個月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 個月) (第 16 頁)。

- (i) 近數個月來，管理層有否遇到貿易應收款項收款速度減慢的情況？

本公司的回覆：由於部份出口市場放緩，我們一些在此等市場有業務往來的客戶在結算貨款時較往常略慢。我們將持續密切注視此等客戶。

- (ii) 總賬面值為 874,973,000 港元 (二零二一年：860,317,000 港元) 的其餘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本集團與其營運方面的客戶的內部信貸評級評估。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面對之信貸風險的資料，經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集體基準作出評估後，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處於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之內。

總賬面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平均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撥備金額 千港元	平均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撥備金額 千港元
低風險	0.02%	128,724	26	0.03%	68,820	21
正常風險	1.04%	590,476	6,141	1.40%	607,060	8,519
高風險	3.85%	155,773	5,990	4.19%	184,437	7,728
		<u>874,973</u>	<u>12,157</u>		<u>860,317</u>	<u>16,268</u>

(資料來源：公司年報)

管理層能否加以說明，以便股東更好地了解平均虧損率是如何計算？鑑於市場的不確定性加劇，平均虧損率全面降低的原因是甚麼？

本公司的回覆：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簡化方法，以集體基準通過使用按內部信貸評級分組而按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估計虧損率是根據於債務人預期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估計，並且就可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資料作出調整。

誠如二零二二財年內貿易應收款項之歷史結算模式良好所支持，二零二二財年內之實際客戶違約率有所改善，加上本集團已為若干貿易債務人向信貸保險機構購買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保險，因此估計虧損率亦已就此項因素連同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宏觀經濟數據而作出進一步調整。因此，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用以估計二零二二財年之預期信貸虧損的平均虧損率為合理。

- (iii)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確認信貸減值的整個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為29.562百萬港元（個別地進行評估）（第219頁及第223頁）。

可否說明已就信貸減值的未結清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概況？管理層為收回此等長期未償還債務採取了甚麼行動？

本公司的回覆：有已就信貸減值的未結清貿易應收款項之主要客戶屬於電訊分部。我們已經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此等債務，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內地對此等客戶提出破產程序。

3. 誠如企業管治報告所述，貴公司已將內部審核職能外包予外聘顧問公司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至九月，內部核數師造訪貴公司的香港辦事處，為時兩星期，並已就香港營運檢討貴公司的採購及支付、庫存周轉管理、人力資源及工資、以及信息及技術的一般控制。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內部核數師就香港及上海營運檢討貴公司的收益及應收賬款管理，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造訪貴公司的香港辦事處，為時兩星期。

- (i) 為了股東的利益，二零二二財年內部審核的關鍵發現是甚麼？

本公司的回覆：二零二二財年的內部審核結果與人力資源及工資有關，其中的關鍵發現是應該對詳細的工資報告的準確性進行獨立審查，以確保工資信息為可靠及準確。為了回應此等發現，本公司管理層已經建立並實施新的工資程序，以加強監督過程。

- (ii) 內部審核週期有多長？如何確定當年的內部審核計劃的範圍？

本公司的回覆：我們訂有一個五年的內部審核計劃，涵蓋本公司核心業務及支持功能的關鍵領域。我們的內部核數師利用業務及其他相關風險因素評估風險並對審核對象進行排序，以確定五年期內部審核週期的審核範圍及主要附屬公司。

- (iii)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能否確認內部審核涵蓋所有重要的附屬公司及／或業務，包括深圳？

本公司的回覆：是的，審核委員會已審視並批准二零二二財年至二零二六財年的五年期內部審核計劃，該計劃涵蓋我們的重要營運及包括在香港、上海及深圳的附屬公司。

(iv) 在過去兩年，內部審核職能的範圍及成效因旅行限制而受到甚麼影響？

本公司的回覆：在過去兩年，內部審核職能的範圍並未因旅行限制而受到重大影響，內部核數師設法按照審核委員會先前批准的五年計劃執行內部審核領域。

對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在二零二一財年內）執行的內部審核職能，為上海營運所進行的訪談及工作是通過電子方式進行，文件是通過電子郵件獲得。對於電子郵件通信，需要採取更多跟進行動，但發現所受到的干擾甚微。

二零二二財年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亦並無受到旅行限制影響，因為該年度的內部審核涵蓋香港營運。訪談及審查工作是在香港進行，基本上並無受到出行限制所影響。

(v) 就管理層為跟進內部核數師的建議所採取的行動而言，審核委員會對此的監督程度如何？

本公司的回覆：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與履行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外部諮詢公司舉行一次會議，審視內部審核的進展，並確保管理層採取內部核數師建議的跟進行動。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新加坡，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梁振華（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即韓家振（董事總經理）、梁漢成及梁智恒；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理明、鄧偉龍及湯啟昌。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